杭州萧山国际机场（地勤公司使用）航务管理系统终端甚高频通信运维服务项目

议标文件

|  |  |  |
| --- | --- | --- |
| 招标人 | ： | 杭州萧山国际机场有限公司 |
|  |  |  |
|  |  |  |

二〇二三年六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议标邀请书 2](#_Toc48072108)

[第二部分 用户需求书 3](#_Toc48072109)

[第三部分 报价人须知 3](#_Toc48072110)

[一、议标说明 5](#_Toc48072111)

[二、议标文件 6](#_Toc48072112)

[三、议标响应文件的编制 6](#_Toc48072113)

[四、议标响应文件的递交 7](#_Toc48072114)

[五、谈判及合同签订 8](#_Toc48072115)

[第四部分 合同条款 10](#_Toc48072116)

[第五部分 议标响应文件格式 22](#_Toc48072117)

# 第一部分 议标邀请书

**致： 杭州新际航空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杭州萧山国际机场（地勤公司使用）航务管理系统终端甚高频通信运维服务项目采用议标方式进行，现邀请贵单位前来参加本项目的商谈。

**一、议标内容：**（具体详见议标文件第二部分“用户需求书”）

|  |  |  |  |
| --- | --- | --- | --- |
| 货物名称 | 主要技术规格 | 服务期 | 交货地点 |
| 航务管理系统终端（甚高频）通信运维服务费 | 详见招标内容及要求 | 2年 | 杭州萧山  国际机场内 |

**二、报价人资格要求：**

①具有独立法人资格，且具有有效期的营业执照；

②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以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日“信用中国”网站查询结果为准)；

③2020年1月1日起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日止，报价人、法定代表人及拟委任的项目负责人无行贿犯罪记录(以中国裁判文书网查询结果为准)；

④可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

⑤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报价文件的递交**

1、报价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为2023年6月30日9点30分。

2、报价文件递交地点为杭州萧山国际机场翔越路综合服务楼园区招标中心（直接带至谈判现场）。

3、谈判时间：同报价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

4、谈判地点：杭州萧山国际机场翔越路综合服务楼园区招标中心。

招标人将按本邀请书确定的时间、地点进行谈判，报价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应准时出席，并随带本人身份证件原件，委托代理人还需提供参加谈判会议的授权委托书，否则视为弃权处理。

**四、其他事项：**

招标人对谈判结果不负责解释。

**五、联系方式：**

招 标 人：杭州萧山国际机场有限公司

联 系 人：陈莹波

联系电话：0571-83837365

监 督 人：黄激

联系电话：0571-83837309

# 第二部分 用户需求书

**1.招标范围**

中标人完成本项目地面与机组的甚高频通信使用（包含通信流量）、航务分配器及甚高频系统维护保障服务、系统使用的网络线路维护维修服务、提供备份系统（含备份硬件设备）。

**2.服务要求**

2.1运维期内，中标人应对每半年到甲方现场进行一次现场例行检查，并向招标方提交现场检查报告。

2.2中标人应提供7×24小时的技术支持服务，在接到报修后30分钟内响应。如：提供系统使用过程中出现的业务问题的技术支持；提供系统使用过程中出现的故障的排查与修复。

2.3故障一时无法排除，中标人应采取应急措施提供备用系统和备用硬件设备。

# 第三部分 报价人须知

## 一、议标说明

**1.法规及文件解释**

报价人如对议标文件有异议，应当在递交议标响应文件截止时间3个工作日前书面向招标人提出，招标人在递交议标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1个工作日内统一进行澄清和修改。

不论招标人向报价人发送的资料文件，还是报价人提出的问题，均采用书面形式，任何口头提问及答复一律无效。

报价人一旦参与到本次议标中，即被视为接受了本次议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如有异议，均已在答疑截止时间前提出。

**2.合格的报价人**

见第一部分的“报价人资格要求”。

**3.其他要求**

3.1 无论议标流程和结果如何，报价人自行承担议标活动中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3.2 合同实施过程中，中标人须与招标人积极配合。

**4.定义**

4.1 招标人：系指杭州萧山国际机场有限公司。

4.2 报价人：系指参与本次报价的合格报价人。

4.3 议标文件：系指本文件。

4.4 议标响应文件：系指报价人参与本次议标活动所提供的书面资料。

## 二、议标文件

**1.议标文件的组成**

议标文件由议标文件目录所列内容及议标补充文件（如有）组成。

**2.议标文件的获取**

参见第一部分议标邀请书。

**3.议标文件的澄清**

报价人对议标文件如有疑点要求澄清可用书面形式（包括信函，传真）通知招标人，招标人将用书面形式予以答复。

**4.议标文件的修改**

4.1 在议标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招标人有权修改议标文件，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报价人。修改文件作为议标文件的补充和组成部分，对报价人均有约束力。

4.2 为使报价人有足够的时间按修改文件要求修正议标响应文件，招标人可酌情推迟议标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和商谈时间，并将此变更通知报价人。

## 三、议标响应文件的编制

**1.议标响应文件**

1.1 报价人应仔细阅读议标文件中的所有内容，按照议标文件要求，详细编制议标响应文件，提供相关技术参数、资料，对议标文件中给予实质性响应，并保证议标响应文件的正确性和真实性。技术和商务如有偏离均应填写偏离表，如不填写，招标人有权视作完全响应议标文件要求。议标响应文件统一采用汉语言文字，计量单位应使用国际单位（文件中另有规定的除外）。

**1.2 不按议标文件的要求提供的议标响应文件可能导致被拒绝。**

**2.议标响应文件的组成**

2.1 资格条件审查文件

（1）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如营业执照未登记注册资本的，须另外提供企业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自行公示的注册资金情况网页截图）；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3）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响应文件由委托代理人签字时提供)；

（4）**项目负责人的社会保险参保证明(证明显示的打印时间要求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日前十五天内，参保单位与报价人企业名称一致)。**。

**上述基本资格条件审查材料有一项不提供的，视为资格审查不通过。**

2.2报价文件

（1）议标响应函；

（2）报价明细清单；

2.3商务技术文件

1. 报价人基本情况表；
2. 项目团队人员一览表；
3. 针对项目的完整服务方案；
4. 报价人认为需要的其他技术文件或说明。

**3.议标响应文件的语言**

与议标有关的来往通知、函件和文件均应使用中文。

**4.报价要求**

4.1 有关本项目所需的一切费用均计入报价，招标人不再另行支付合同价以外的其他款项。

4.2 报价价格单位为人民币，报价时精确到元。

**4.3 报价人的报价应按议标文件要求的格式、顺序编制，凡未按议标文件要求编制的议标响应文件将可能被拒绝。**

**5.谈判保证金**

本项目无需提交。

**6.议标响应文件的有效期**

6.1 自议标响应文件提交截止之日起90天内，议标响应文件应保持有效。有效期短于这个规定期限的议标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6.2 在特殊情况下，招标人可与报价人协商延长议标响应文件的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进行。

6.3同意延长有效期的报价人不能修改议标响应文件。

**7.议标响应文件的签署和份数**

7.1 议标响应文件的正本应使用不褪色的材料书写或打印，并注明“正本”字样。副本可以复印。

7.2 议标响应文件需按议标文件提供的格式要求由报价人盖公章、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报价人名称应写全称。

7.3 议标响应文件的份数

按议标文件第三部分报价人须知中议标响应文件中要求提供的议标响应文件装订成册，**提供一式三份，其中正本一份，副本二份。**

7.4 议标响应文件不得涂改和增删，如有错漏必须修改，修改处须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同一人签字或加盖公章。 7.5 由于字迹模糊或表达不清引起的后果由报价人负责。

## 四、议标响应文件的递交

**1.议标响应文件的密封及标记**

1.1议标响应文件应按以下方法分别装袋密封

议标响应文件需按次序装订成册，正本一份，副本四份均须装在密封袋内，在密封袋封皮上写明议标编号、议标项目名称、报价人名称。封口处应有报价人公章或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1.2如果报价人未按上述要求密封及加写标记，招标人对议标响应文件的误投和提前启封不负责任。

**2.递交议标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2.1议标响应文件必须在规定的递交截止时间前按议标文件规定送达指定的议标响应文件提交地点。

2.2招标人如因故推迟议标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应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报价人。在这种情况下，招标人和报价人的权利和义务将受到新的截止时间的约束。

2.3至截止时间，招标人有权拒绝接受如下情形的响应文件：（1）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以后送达的响应文件；（2）响应文件没有密封包装或者由于包装不妥，在送交途中严重破损或失散的响应文件。

**3.议标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3.1报价人在报价以后如必须修改或撤回议标响应文件，必须在议标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以前将书面的报价修改文件或撤标通知邮寄到达或送达招标人。

3.2报价修改文件必须密封，在密封袋上写明议标编号、议标项目名称、报价人名称、并注明“修改文件”、“商谈时启封”字样。

3.3报价人以传真或电报形式通知招标人撤标时，必须随后补充有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署的正式文件。

## 五、谈判及合同签订

**1.递交议标响应文件**

1.1 报价人按议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参加议标活动。

1.2 报价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必须参加商谈。

**参加商谈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必须出示身份证原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装订在响应文件内亦可），且必须是报价人单位正式员工(即授权代表的当前参保单位信息显示为报价人)，证明方式为下列二个中的任意一个：①出示社会保险参保证明(证明显示的打印时间要求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日前十五天内，装订在响应文件内亦可)；②在商谈现场出示委托代理人的社保在线查询记录。**

**未按以上要求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的身份证明，视作授权代表未到场参加商谈。**

1.3 招标人对签收议标响应文件，以存档备查。

1.4议标响应文件中的报价一览表内容与报价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报价一览表为准。议标响应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对不同文字文本议标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2.商谈**

2.1 议标小组由3人及以上单数的具有相关经验的专业人员组成，负责对议标响应文件进行审查、商谈、评审等。

2.2 遵循公开、公正、公平、科学、择优的原则，议标小组将本着认真、公正、诚实、廉洁的精神，与报价人商定合理的成交价格并保证议标项目质量。

2.3 若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经议标小组评审决议后，可认定为无效议标响应文件：

（1）议标小组少数服从多数原则认定后属于重大偏离的；

（2）报价人资格条件不符合议标邀请书列明的“报价人资格要求”的；

（3）议标小组认定议标响应文件格式严重不符合议标文件规定的格式要求或字迹模糊、辨认不清的议标响应文件；

（4）**报价人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未准时到场参加的；**

（5）未能提供满足议标文件资格要求的议标响应文件；

（6）议标响应文件有招标人不能接受附加条件的；

（7）经商谈后的最终报价超预算的；

（8）不符合本议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9）议标响应文件附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条款。

**3.成交条件**

（1）基本符合议标文件要求；

（2）有良好的执行合同的能力；

（3）最终报价合理。

**4.确定中标人**

议标小组将根据议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商谈评审工作职责，以议标文件为标准，全面衡量报价人对议标文件的响应情况。

**5.成交通知书**

在确定中标人后，将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成交通知书。

**6.签订合同**

6.1 中标人应按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地点与招标人签订合同。

6.2 议标文件、中标人的议标响应文件及报价修改文件、评审过程中有关澄清、谈判纪要和成交通知书均作为合同附件。

6.3 拒签合同的责任

中标人接到成交通知书后，在规定时间内借故否认已经承诺的条件而拒签合同者，以商谈违约处理，并赔偿招标人由此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

# 第四部分 合同条款

**杭州萧山国际机场（地勤公司使用）航务管理系统终端**

**甚高频通信运维服务合同**

甲方（委托方）：杭州萧山国际机场有限公司

住所地：杭州萧山国际机场内

乙方（服务方）:杭州新际航空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住所地: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就【航务管理系统终端甚高频通信】运维服务事宜，在自愿、平等、互利的原则基础上，经协商一致，特签订本合同，以共同遵守。

# 一、服务内容

1.1乙方向甲方提供航务管理系统终端（甚高频）通信运维服务。

1.2本合同中乙方向甲方提供的航务管理系统终端（甚高频）通信运维服务的主要内容有：地面与机组的甚高频通信使用（包含通信流量）、航务分配器及甚高频系统维护保障服务、系统使用的网络线路维护维修服务、提供备份系统（含备份硬件设备）。

1.3现场维护：乙方还应每半年到甲方现场进行一次现场例行检查，并向甲方提交现场检查报告。

# 二、合同金额

乙方向甲方提供杭州萧山国际机场航务管理系统终端（甚高频）通信运维服务，则甲方按如下标准向乙方支付费用。

|  |  |  |
| --- | --- | --- |
| **项目** | **金额（含税）** | **税率** |
| 航务管理系统终端（甚高频）通信运维服务费 | **元/年** |  |

# 三、付款方式

3.1计费服务自本合同签订之日起两年。

3.2本合同中涉及费用均为含税费用（税率为6%），并以人民币为计价、支付和结算货币，费用结算采用银行汇款方式。

3.3在合同有效期限内，本合同不含税总金额固定不变。若因国家税收政策调整而引起的增值税税率变化的，应按照国家税收政策调整，合同总金额变更为原合同不含增值税服务价格与调整后税率计算税额的合计金额。

3.4每一合同年度为一个计费周期。自合同生效后，乙方开具一个合同年度70%的服务费用增值税专用发票，甲方在收到乙方提供的增值税专用发票之日起二十（20）工作日内完成付款。每个计费周期内，甲方对乙方的服务按照附件1进行考核，该周期服务费用与考核分挂钩，甲方有权在支付乙方每个周期服务费时扣减相应的服务费作为违约金。

3.5乙方应在每个计费周期结束后10个工作日之内，开具并交付一个计费周期的30%服务费用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3.6甲方在收到乙方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之日起二十（20）工作日内完成付款。

3.7甲方财务结算信息如下：

**开票信息：**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杭州市空港城支行

账户名称：杭州萧山国际机场有限公司

银行账号：1202050209904601740

纳税人识别号：91330000720082710w

联系地址：浙江省杭州萧山国际机场财务共享服务中心

邮编：311207

电话：0571-83833390

3.8乙方财务结算信息如下：

**开票信息：**

开户银行：工行杭州空港城支行

账户名称：杭州新际航空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银行账号：1202050209900005519

纳税人识别号：91330109697090754C

联系地址：杭州萧山国际机场内

邮编：310000

电话：0571-87369654

3.9如上述账户或开票信息发生变更的，变更的一方应及时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方式将加盖变更方公章的变更信息正本书面通知另一方；如因变更方未及时通知或通知错误导致变更方损失的，该等损失由变更方自行承担。

**四、双方责任和义务**

4.1甲方责任和义务

4.1.1甲方根据附件1对乙方服务质量进行考核。

4.1.2甲方应按照本合同及附件的约定按时向乙方支付各项费用。

4.1.3甲方保证遵守民航有关法律法规和相关行业管理规定，严格按规程操作使用终端设备，遇有故障及时通报乙方并配合排除故障。

4.1.4甲方负责协调合同执行中，需要甲方或其相关单位需配合的其它事项。

4.1.5甲方因工作需要移动上述系统设备时，原则上应提前一日向乙方提出申请。甲方负责将线路敷设到变更地点，由乙方完成变更系统设备的安装。甲方自行变更或转移上述系统设备而造成系统非正常运行，乙方不负担由此产生的责任。

4.2乙方责任和义务

4.2.1乙方确保甲方正常使用上述系统，并保证系统正常，杜绝因责任原因而影响甲方安全生产和运行保障。

4.2.2甲方提出移机等申请后，乙方应及时按照甲方的需求提供相应优质服务。

乙方负责完成系统现场安装、调试及使用培训工作，确保甲方操作人员可熟练进行相关操作。

4.2.3设备发生故障以后，乙方配合甲方相关人员排除故障，若因故障一时无法排除，乙方应采取应急措施保证甲方不受影响。

4.2.4为保障及时响应甲方报修请求和业务咨询，乙方应设有固定的24小时服务电话，提供7x24小时技术支持，在接到甲方报修后【30】分钟内响应甲方的报修请求，并进行故障诊断和技术支持，直到故障解决。

# 服务要求

5.1 服务方式及响应时间：乙方提供服务的方式包括电话指导、远程服务和现场服务。原则上，乙方应确保24小时电话服务畅通。

5.2 转委托要求：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服务的全部或部分转由第三人承担。如有未经甲方书面同意的转让、分包和转包行为，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年度服务费用【30】%的违约金。经甲方同意的转让、分包和转包，由乙方对第三方的合同义务、合规义务承担连带责任。

5.3 除双方约定的以外，乙方的服务同时应满足法律法规要求，满足行业操作规范，达到该领域专业企业的水准。在服务过程中，甲方临时提出的要求且乙方能够达到的，乙方应予执行。

# 关于双方关系的特别声明

6.1 甲、乙双方不建立劳务派遣关系或类似关系，乙方应与其服务人员签署劳动合同，依法缴纳社会保险，向其服务人员承担用人单位的全部责任。无论因任何原因导致甲方向乙方服务人员承担任何责任的，甲方有权向乙方追偿。

6.2 甲、乙双方亦不构成代理关系，乙方不得以甲方名义对外签署或发布任何文件、制度等，甲方不承担乙方对外实施行为的法律后果。

**七、知识产权、数据保护与保密**

7.1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服务及相关材料全部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等合法权益。如因乙方违反本条保证并导致甲方遭受其他第三方索赔或有关政府部门行政处罚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并要求乙方返还甲方已经支付的服务费用，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年度服务费总额【20】%的违约金；如上述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实际损失的，乙方还应就甲方由此产生的实际损失向甲方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7.2 乙方应保证其提供的服务及相关材料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信息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数据安全法》等国家关于隐私权保护和数据安全的相关法律法规。如因乙方违反本条保证并导致甲方遭受其他第三方索赔或有关政府部门行政处罚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乙方应就甲方由此产生的损失向甲方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7.3 各方保证对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所获悉的属于其他方的且无法自公开渠道获取的文件及资料（包括但不限于商业秘密、公司计划、运营活动、财务信息、技术信息、经营信息及其他商业秘密）予以保密。未经该资料和文件的原提供方同意，其他方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泄露该商业秘密的全部或部分内容。上述保密义务，在本合同终止或解除之后仍需履行。

**八、违约责任**

8.1 甲方无故逾期支付服务费用的，甲方应按逾期付款总额每日【2.5】%向乙方支付违约金，但所支付的违约金合计不超过年度服务费总额的【20】%。

8.2 乙方逾期提供运维服务的，乙方应按年度服务费用每日【2.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甲方有权优先从应付合同款项中扣除；逾期达【15】日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并要求乙方按前述日计标准支付违约金；如造成甲方损失超过上述违约金的，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8.3 乙方未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运维服务的，或运维服务存在严重瑕疵的，甲方有权委托第三方提供相应服务，由此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同时，乙方须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包括但不限于停工、第三方索赔等损失；并且，甲方亦有权选择直接解除本合同，要求乙方返还甲方已支付的款项。

8.4 乙方向甲方开具的增值税专用发票，乙方必须确保发票票面信息全部真实，相关内容与本合同相一致。因乙方开具的发票票面信息有误、不规范、不合法或涉嫌虚开发票引起税务问题的，乙方需依法向甲方重新开具发票，并向甲方承担赔偿责任，包括但不限于税款、罚款及相关损失等。

8.5 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乙方违反其在本合同项下其他义务并给甲方造成损失的，须向甲方承担全部赔偿责任。本合同约定的因乙方违约而应向甲方赔偿的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甲方为本合同项下事宜进行招标以及因合同解除而重新进行招标的费用、重新招标的中标价格与本合同价格的差价损失、因采购迟延而导致的经营损失以及甲方为主张和实现债权而发生的律师费、诉讼费、公证费等一切成本和支出。

8.6 对于本合同项下乙方应支付的赔偿款或违约金，甲方有权优先从履约担保或应付合同款项中直接扣除，仍不足的部分，甲方有权继续向乙方追偿。

8.7合同任何一方在合同的另一方发生下列行为时，有权立即书面通知另一方终止本合同：

8.7.1无法偿还其自身债务；

8.7.2已经被指定了破产接收人，资产管理人或资产清算人进行接管；

8.7.3为破产清算召开全部债权人大会；

8.7.4存在其它中止业务的原因；

8.7.5有合理理由相信以上情况可能发生。

8.8甲方对乙方的服务按照附件1进行考核，按每一合同年为一个考核周期（与付款周期相同），每个考核周期内实行累计积分，考核完成后全部恢复到初始值，积分初始值统一设定为100分。考核积分与支付该周期服务费用挂钩:

8.8.1≥90分为基本满意，按照合同约定支付服务费；

8.8.290分>考核积分≥80分，乙方应按本周期技术服务费用的2.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8.8.3 80分>考核积分≥70分，乙方应按本周期技术服务费用的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8.8.4 考核积分<70分，乙方应按本周期技术服务费用的1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且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剩余款项不予支付。

8.8.5如两个考核周期分数均低于90分，则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

**九、不可抗力**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应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立即通知另一方，并于事件发生之日起【15】日内向对方寄送有关官方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双方应根据不可抗力的影响程度协商确定变更或解除本合同。

**十、争议解决**

双方在执行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由甲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管辖审理。

**十一、通知**

11.1本合同项下的所有通知、请求、主张、要求及其他通信均须采用书面形式以中文语言发出，在按以下地址电子邮件或快递（如DHL快递、EMS和顺丰速运）方式发送给有关各方后视为有效发出或做出：

发送至甲方：

电子邮件：[【balance@hzairport.com](mailto:【balance@hzairport.com) 和 chenyingbo@hzairport.com】

地址：【杭州萧山国际机场内】

收件人：【陈莹波】

联系电话：【0571-83837338 】

发送至乙方：

电子邮件：【air05@163.com】

地址：【杭州萧山国际机场内民航浙江空管分局】

收件人：【宋刚】

联系电话：【 13857136732】

11.2 如任一方变更联系方式，应按照以上方式向另一方发出书面通知，否则上述地址认为有效送达地址。

11.3 按照本条款发出的通知，在以下时间视为已被收件方收到：(i) 以电子邮件发出的通知，在发送之日的下一个工作日被视为已收到；或 (ii) 以快递发出的通知，在发送之日后的第三个工作日被视为已收到。

11.4 上述地址适用于本合同项下相关司法文书的送达。

**十二、合同组成**

12.1 本合同文件包括：（1）本合同及附件；（2）中标通知书；（3）议标文件；（4）报价文件。

**十三、合同生效及其它**

13.1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包含签章）并加盖单位公章或者合同章之日起生效。

13.2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予以确定。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3.3 本合同所订一切条款，未经双方书面确认，任何一方不得擅自变更或者修改。

13.4 本合同连同附件一式【肆】份，甲方持【贰】份，乙方持【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3.5 本合同包含以下附件，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附件1：服务考核表

附件2：维保服务列表

附件3：保密承诺书

附件4：廉政自律承诺书

（以下无正文）

附件1：服务考核表

**杭州萧山国际机场（地勤公司使用）航务管理系统终端**

**甚高频通信运维服务考核表**

考核周期：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  |  |  |
| --- | --- | --- |
| 总体评价 | 总得分： | |
| 考核内容 | 扣分标准 | 得分 |
| 因乙方原因导致的故障发生频次。 | 总分40分，每发生一次扣2分。 |  |
| 故障响应及时率。 | 总分40分，未在合同规定时间内接听报修电话及介入故障处理，每发生一次扣5分。 |  |
| 对用户的咨询和要求是否及时耐心解答和解决。 | 总分20分，每发生一次扣5分。 |  |
| 说明：   1. 因乙方原因导致的故障为乙方自身原因导致系统发生重大故障，致使甲方不能够正常使用系统的情况，主要表现形式为：甲方无法使用甚高频通讯。其不包含为满足系统运行提供相关支持服务的第三方原因导致的故障。   2.按每一合同年为一个考核周期，每个考核周期内实行累计积分，考核完成后全部恢复到初始值，积分初始值统一设定为100分。  3.考核积分与支付该周期技术服务费用挂钩:  （1）≥90分为基本满意，不予扣减技术服务费用；  （2）90分>考核积分≥80分，乙方应按本周期技术服务费用的2.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3）80分>考核积分≥70分，乙方应按本周期技术服务费用的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4）考核积分<70分，乙方应按本周期技术服务费用的1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且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剩余款项不予支付。  上述违约金，甲方有权在支付乙方技术服务费用时扣除。 | | |

考核人签名：

附件2：维保服务列表

一、服务方式

乙方执行的客户服务方式为通过电话及现场技术服务。维护服务由乙方内部客户服务部门负责。乙方提供7×24小时的电话服务处理机制，确保及时解决为甲方提供的服务中出现的问题。

二、服务职责

乙方服务主要工作职责如下：

1.为甲方提供系统使用过程中出现的业务问题的技术支持。

2.为甲方提供系统使用过程中出现的故障的排查与修复。

三、服务流程

当甲方现场服务出现故障时，甲方可以通过电话等方式和乙方进行服务方面的信息交流；

乙方在收到甲方提交的服务故障后，将在第一时间由一线值班人员进行故障排查，并视故障情况由二线技术人员加入故障处理过程，及时解决甲方遇到的服务故障，并采用相应的方式反馈用户。

四、客户服务联系方式

甲方可以通过电话等方式和乙方进行系统方面的信息交流，也可以对乙方的服务不足进行投诉,同时，乙方承诺在增加或变更联系方式时将第一时间内通知甲方。

乙方客户服务联系方式如下：7×24小时热线电话：0571-87369824

附件3：保密承诺书

**保密承诺书**

【杭州萧山国际机场有限公司】公司（以下简称“贵司”）：

鉴于我司与贵司拟订立《杭州萧山国际机场（地勤公司使用）航务管理系统终端通信运维服务合同》（以下简称“主合同”），并建立业务合作伙伴关系。贵司在上述主合同履行过程中将向我司提供有关保密信息，且该保密信息属贵司合法所有。为对上述保密信息予以有效保护，我司特就保密事宜向贵司出具以下承诺：

**一、保密信息的范围**

1.1 本承诺书提及的保密信息，包括但不限于贵司向我司披露、我司从贵司获得或我司在履行主合同项下义务过程中知晓的与主合同项目有关或因主合同项目产生的任何贵司商业、营销、技术、运营数据或其他性质的资料、设计资料、机场安防信息、各设备材料技术参数、相互函电、合同内容，以及任何未公布的贵司项目招标信息、技术规格书、材料（设备）备选推荐品牌库信息等，无论以何种形式或载于何种载体，无论在披露时是否以口头、图像或以书面方式表明其具有保密性，都作为贵司的保密信息。

1.2 贵司同意我司的保密承诺不适用于下述情形：（1）在贵司向我司根据本承诺书披露信息之前，在没有违法本承诺书的情况下，贵司的保密信息已经为普通大众可以获取的资料；或（2）我司能提供书面证据证明我司从贵司收到保密信息前已经从其他途径合法地获知该资料。

**二、保密承诺**

2.1对于贵司的保密信息，我司应严格予以保密，并采取所有保密措施和制度（包括但不仅限于我司为保护其自有商业保密信息所采用的措施和制度）保护该保密信息。

2.2. 除法律规定或双方另有约定外，未经贵司书面同意，我司不得将贵司的保密信息泄露给任何第三方。

2.3 除用于履行与贵司的主合同之外，我司在任何时候均不得利用贵司的保密信息，且不复制该等保密信息。我司应仅向为实现主合同目的而需要知悉贵司保密信息的我司员工、中介机构、第三方工作人员披露贵司保密信息并与该等人员签订保密协议，就贵司的保密信息，我司应要求该等人员承担不低于本承诺书所规定之程度的保密义务。

2.4 一旦我司发现未经授权使用或披露贵司保密信息的情形或其他违约情形，我司应立即通知贵司。我司应与贵司合作，协助贵司重新取得对该等保密信息的控制，并防止他人进一步未经授权而使用该等保密信息。

2.5 我司可以根据法院命令或政府机构的要求对贵司的保密信息做出披露，但须立即书面通知贵司该等命令或要求，以便贵司可以有机会对该等被要求的披露进行抗辩。在任何情况下，我司应保证该等被要求的披露仅限于在法院命令或政府机构所要求的限度和范围内。

**三、保密信息的返还及处理**

3.1 保密信息属贵司的专有财产。本承诺书并不产生明示的或暗示的权利转让或权利许可，包括但不限于发明、实用新型和设计专利、注册设计、版权、模板或商标以及前述权利的申请权。任何时候，只要收到贵司的书面要求，我司应立即归还全部与贵司保密信息相关的资料和文件，包含该等贵司保密信息资料的媒体及其任何或全部复制件或摘要。

3.2 如果该保密信息资料属于不能归还的形式或已经复制或转录到其他资料或载体中，则我司应立即采取措施予以删除或销毁并向贵司提供已经完成删除或销毁的有效证明。

**四、保密期限**

我司的保密义务自我司获知贵司保密信息之日起至该等保密信息被合法公开之日止。

**五、违约责任**

我司如违反本承诺书，贵司有权要求我司立即停止侵权和进一步的对外泄露或滥用，并要求我司采取其他合理的补救措施，并有权终止贵司与我司双方正在执行的其他合同，而贵司无需对此承担任何责任。除此之外，贵司有权扣除【合同金额1%】作为违反保密承诺的违约金。如该违约金不足以弥补贵司损失的（包括但不限于因我司违约行为造成的贵司利益减少，该等利益包括直接利益损失（指销量、利润减少及开发费用损失）与间接利益损失（指无形资产的价值减少）以及贵司为主张权利而支出的诉讼费、律师费、公证费、鉴定费、保全费、保全担保费、翻译费等费用），我司另行赔偿。贵司有权通过法律途径对我司的违约行为追究法律责任。

**六、争议解决**

由于本承诺书的履行或解释而产生的或与之有关的任何争议，如双方无法协商解决，应提交贵司住所地人民法院解决。

**七、其他**

本承诺书经我司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包含签章）并加盖我司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盖章：

日期：

附件4：廉政承诺书

**廉政承诺书**

【杭州萧山国际机场有限公司】公司（以下简称“贵司”）：

鉴于：贵司与我司拟订立《杭州萧山国际机场（地勤公司使用）航务管理系统终端通信运维服务合同》（以下简称“主合同”），并建立业务合作伙伴关系。为了更好地根据诚实信用原则履行双方订立的合同，维护各自内部正常的管理秩序，防止滋生各种腐败行为，促使双方工作人员廉洁从业，我司特就廉政事宜向贵司出具以下承诺：

1. **廉政承诺**
   1. 我司应严格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和党的纪律以及行业的廉政建设规定，并组织宣传，形成浓厚的反腐倡廉氛围。
   2. 如贵司发现我司及我司工作人员有违反廉政规定的行为时，有义务提醒并有权利制止，必要时有权向我司上级主管部门反映或向当地纪律监察部门举报（我司纪检监察部门举报电话：【0571-87369533】）。
   3. 我司应建立健全廉政建设责任制，明确廉政建设管理部门，公布举报电话，严格监督并认真查处违法违纪行为。
   4. 我司应从国家和集体利益出发，共同促进各合作项目的顺利进行，自觉遵守贵司相关的规章制度和现场管理规定。
   5. 我司及其工作人员承诺：
      1. 不以任何形式，无论是主动或是被动的，向贵司有关人员或贵司聘请的包括但不限于项目设计、造价咨询、审计、评标专家、顾问等中间机构、第三方人员赠送无论有价或无价的礼金、礼物、酬金、代币券、回扣、中介费、咨询费、好处费等利益、收益或条件；或就上述内容作出任何暗示、许诺、允诺；不以任何形式接受此项目相关利益方（包括但不限于施工、投标、被评估、被检测、被审计、被审图等第三方）有关人员赠送无论有价或无价的礼金、礼物、酬金、或其它代币券、回扣、中介费、咨询费、好处费等利益、收益或条件；
      2. 不以任何名义为贵司有关人员报销应由贵司或个人支付的费用；不以任何形式接受此项目相关利益方（包括但不限于施工、投标、被评估、被检测、被审计、被图审等第三方）有关人员报销应由贵司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3. 不向贵司有关人员提供宴请、旅游、和健身娱乐等活动；不以任何形式接受此项目施相关利益方（包括但不限于施工、投标、被评估、被检测、被审计、被图审等第三方）有关人员提供宴请、旅游、和健身娱乐等活动；
      4. 不为贵司有关人员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不以任何形式接受此项目施工方相关利益方（包括但不限于施工、投标、被评估、被检测、被审计、被图审等第三方）有关人员提供的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5. 不为贵司有关人员个人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工作安排等提供好处或便利条件；不以任何形式接受此项目相关利益方（包括但不限于施工、投标、被评估、被检测、被审计、被图审等第三方）有关人员提供个人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工作安排等提供好处或便利条件。
2. **违约责任**

2.1 我司工作人员违反上述约定条款的，我司应按党、政管理权限和党纪、政纪的处罚规定，给予处理；情节严重的，报请司法机关处理。

2.2 如我司违反本承诺书项下廉洁自律承诺，贵司有权：

2.2.1 立即取消我司投标、中标或在建项目的实施资格；

2.2.2 扣除我司在主合同项下【合同金额1%】作为违反廉洁自律承诺的违约金。如该违约金不足以弥补贵司实际损失（包括但不限于贵司因此遭受的直接经济损失以及贵司为主张权利而支出的诉讼费、律师费、公证费、鉴定费、保全费、保全担保费、翻译费等费用）的，我司仍将承担实际损失赔偿责任；

2.2.3 拒绝我司在一定时期内参与贵司其他项目或经营活动的投标、服务。

1. **争议解决**

由于本承诺书的履行或解释而产生的或与之有关的任何争议，如双方无法协商解决，应提交贵司住所地人民法院解决。

1. **其他**

本承诺书经我司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包含签章）并加盖我司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盖章：

日期：

（本页为合同编号为【 】的软件系统维护服务合同的签署页）

|  |  |
| --- | --- |
| 甲方：杭州萧山国际机场有限公司 | 乙方： |
| 地址： | 地址： |
| 法定代表人： | 法定代表人： |
| 或 | 或 |
| 授权代表： | 授权代表： |
| 签字日期： | 签字日期： |

# 第五部分 议标响应文件格式

**封面（参考）：**

**（正本/副本）**

**杭州萧山国际机场（地勤公司使用）航务管理系统终端**

**甚高频通信运维项目**

**议**

**标**

**响**

**应**

**文**

**件**

报价人全称：（加盖单位公章）

年月日

一、资格审查文件

（一）企业营业执照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报价人名称：

地 址：

姓 名：性别：年龄：职务：

系 （报价人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报价人名称(公章)：

日期：年月日

|  |
| --- |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杭州萧山国际机场有限公司：

兹委派我公司先生/女士(身份证号码：，其在本公司的职务是：，联系电话：手机：传真：)，代表我公司全权处理杭州萧山国际机场（地勤公司使用）航务管理系统终端甚高频通信运维项目（项目名称）(议标编号：)议标过程中的一切事项，若成交则全权代表本公司签订相关合同，并负责处理合同履行等事宜。

特此告知。

报价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年月日

|  |
| --- |
| **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

（四）项目负责人的社会保险参保证明

(证明显示的打印时间要求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日前十五天内，参保单位与报价人企业名称一致)。

二、报价文件

（一）议标响应函

杭州萧山国际机场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杭州萧山国际机场（地勤公司使用）航务管理系统终端甚高频通信运维项目（议标编号：）议标项目的议标邀请书， （报价人全称） 正式授权（职务）为授权代表，代表本报价人参加贵方组织的此次商谈的有关活动，并提交按“报价人须知”要求编制的议标响应文件正本 一 份，副本二份。

据此函授权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本项目技术服务费收费标准以我方报价明细表中的报价为准。

2、本报价人遵守议标文件的有关规定和收费标准，忠实地履行按议标文件规定买卖双方签订的合同责任和义务。

3、本报价人已详细审查全部议标文件，包括补充文件（如果有的话），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4、本议标响应文件有效期为商谈之日起90日历日。

5、与本次报价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报价人名称（公章）：

联系电话： 传真： 电子邮件：

联系地址：

邮政编码：传真号码：

日期： 年 月日

**注：未按照本议标响应函要求填报的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从而可能导致该议标响应文件被拒绝。**

（二）报价明细表

|  |  |  |
| --- | --- | --- |
| 服务内容 | 杭州萧山国际机场（地勤公司使用）航务管理系统终端甚高频通信运维 | |
| 收费项目 | 金额（不含税）/元 | 金额（含税）/元 |
| 第一年报价 |  |  |
| 第二年报价 |  |  |
| 两年合计 |  |  |
| 税率 |  | |

注：报价应包括项目涉及的一切相关费用。

报价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年 月日

三、商务技术文件

（一）报价人基本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报价人名称 |  | | | | |
| 地址 |  | | | | |
| 成立时间 |  | 营业执照社会统一代码 |  | | |
| 单位性质 |  | 开户银行  及账号 |  | 注册资金  （万元） |  |
| 资质等级 |  | 证号 |  | 发证单位 |  |
| 联系人 |  | 电话 |  | | |
| 传真 |  | | |
| 职工概况 | 职工总数 |  | 其中：技术人员数 | |  |
| 教授级高工 |  | 高工 | |  |
| 工程师 |  | 技工和技术员 | |  |
| 公司简介：（可另附页说明） | | | | | |

（二）项目团队人员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职务** | **姓名** | **专业** | **职称** | **证书名称** | **证书号** |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1、表格可自行扩展。**

**2、后附职称证书（如有）、注册证书（如有）等复印件并加公章。**

（三）针对项目的完整技术服务方案（格式自拟）

（四）商务技术偏离表

|  |  |  |  |
| --- | --- | --- | --- |
| 议标文件要求 | 谈判文件响应 | 偏离 | 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如不填写本表，视作无偏差。**

报价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年月日

（五）报价人认为需要的其他技术文件或说明

（由报价人根据项目需求自行编制）